

晟田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
(股票代碼 4541)

公司地址：高雄市路竹區北嶺二路 11 號
電 話：(07)695-5331

晟田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 8
四、	資產負債表	9 ~ 10
五、	綜合損益表	11
六、	權益變動表	12
七、	現金流量表	13 ~ 14
八、	財務報表附註	15 ~ 48
	(一) 公司沿革	15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 ~ 16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 ~ 22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2 ~ 23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3 ~ 39
	(七) 關係人交易	39
	(八) 質押之資產	39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9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0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0	
(十二)	其他	40 ~ 46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7	
(十四)	部門資訊	47 ~ 48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49 ~ 69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5)財審報字第 25003774 號

晟田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晟田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晟田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晟田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晟田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晟田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外銷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四)。

晟田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年度之外銷比例約為 27%，外銷係依銷售訂單、合約或其他約定之貿易條件，於商品之控制已移轉予顧客時始認列收入，由於此等認列收入之流程通常涉及以人工確認銷貨狀況及核對相關單據之作業，易造成接近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收入認列時點不適當之情形。因此，本會計師將外銷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列為本年度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如下：

1. 瞭解、評估及測試晟田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程序係合理且有效執行。
2. 對於接近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前後一定期間之外銷交易執行截止測試，包含核對客戶訂單、出貨單及出口報關單據等相關文件，以確認收入認列時點之會計處理允當。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一)；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存貨會計項目之說明，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六、(四)。

晟田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係製造及銷售儀器、機械設備及航空零組件，由於客製化程度高且航空技術之日新月異，導致存貨可能產生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又該公司存貨項目繁多且其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金額涉及主觀判斷，因而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因此，本會計師考量存貨評價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列為本年度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如下：

1. 依對晟田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營運及產業性質之了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包括存貨去化程度及管理階層如何判斷過時陳舊項目之合理性。
2. 瞭解存貨管理流程，藉由參與及觀察年度存貨盤點，評估存貨狀況及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並取得盤點日存貨明細與盤點清冊比較，以驗證存貨之存在性與完整性。
3. 取得存貨淨變現價值明細表，執行抽樣程序以驗證報表資訊，確認存貨已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合理評價。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晟田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晟田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晟田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晟田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晟田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晟田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晟田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4年度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吳建志

吳建志

會計師

王國華

王國華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30027246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7)台財證(六)第68790號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3 月 1 1 日


 晟田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505,018	13	\$ 317,861	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42,625	1	46,023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一)及八					
	動			269,560	7	598,289	15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六(十七)		80,389	2	48,000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2,141	-	1,00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418,566	11	438,205	11
1200	其他應收款			4,612	-	4,454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	-	5,701	-
130X	存貨	五及六(四)		519,845	14	427,637	11
1410	預付款項			31,067	1	39,038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2,187	-	2,731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876,010</u>	<u>49</u>	<u>1,928,944</u>	<u>49</u>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八					
	流動			68,863	2	71,832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及八		1,404,611	37	1,474,223	37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六)		410,703	11	426,010	11
1780	無形資產	六(七)		1,696	-	2,94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三)		42,569	1	42,126	1
1915	預付設備款			17,049	-	12,256	-
1920	存出保證金			432	-	1,558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六(十三)		4,867	-	-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4,295	-	2,582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955,085</u>	<u>51</u>	<u>2,033,534</u>	<u>51</u>
1XXX	資產總計		\$	<u>3,831,095</u>	<u>100</u>	\$ <u>3,962,478</u>	<u>100</u>

(續次頁)


 晟田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八)及八	\$	356,000	9	\$	535,000	14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九)及八		79,500	2		130,000	3
2150	應付票據			9,317	-		9,510	-
2170	應付帳款			78,573	2		71,049	2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		207,158	6		135,397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2,952	1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13,209	-		13,023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二)及八		65,338	2		115,505	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853	-		2,002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833,900</u>	<u>22</u>		<u>1,011,486</u>	<u>25</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一)及八		700,000	18		700,000	18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二)及八		133,794	3		154,529	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三)		973	-		3,466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414,853	11		428,061	11
2630	長期遞延收入	六(五)		37,087	1		40,501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三)		-	-		2,324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286,707</u>	<u>33</u>		<u>1,328,881</u>	<u>34</u>
2XXX	負債總計			<u>2,120,607</u>	<u>55</u>		<u>2,340,367</u>	<u>59</u>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四)		676,471	18		676,471	17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五)		832,312	22		832,312	2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六)		32,243	1		23,234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69,462	4		90,094	2
3XXX	權益總計			<u>1,710,488</u>	<u>45</u>		<u>1,622,111</u>	<u>41</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3,831,095</u>	<u>100</u>	\$	<u>3,962,478</u>	<u>100</u>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謝永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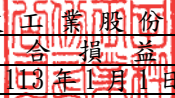


經理人：黃寶文



會計主管：鈴木德龍




 晨田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4 年 度		113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七)	\$ 1,644,010	100	\$ 1,416,505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七) (二十二)	(1,268,123)	(77)	(1,202,008)	(85)
5900 營業毛利		375,887	23	214,497	15
營業費用	六(七)(二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29,327)	(2)	(30,982)	(2)
6200 管理費用		(68,932)	(4)	(68,830)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5,933)	(4)	(55,227)	(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54,192)	(10)	(155,039)	(11)
6900 營業利益		221,695	13	59,458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八)	23,639	2	31,211	2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九)	5,932	-	16,429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二十)	(46,513)	(3)	31,278	2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一)	(36,020)	(2)	(32,395)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2,962)	(3)	46,523	3
7900 稅前淨利		168,733	10	105,981	7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三)	(31,724)	(2)	(21,069)	(1)
8200 本期淨利		\$ 137,009	8	\$ 84,912	6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三)	\$ 2,629	-	\$ 6,478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三)	(526)	-	(1,296)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2,103	-	\$ 5,182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39,112	8	\$ 90,094	6
每股盈餘	六(二十四)				
9750 基本		\$ 2.03		\$ 1.26	
9850 稀釋		\$ 2.02		\$ 1.25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謝永昌



經理人：黃寶文



會計主管：鈴木德龍





晟田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附註	普通	股	本	發行	溢	價	庫	藏	股票
	交易	其	他	法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待	彌	補	虧	損)	合	計	
113 年 度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676,471	\$ 792,825	\$ 20,980	\$ 18,507	\$ 80,352	(\$ 57,118)	\$ 1,532,017		
本期淨利	-	-	-	-	-	84,912	84,91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5,182	5,18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90,094	90,094		
民國 11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六(十六)	-	-	-	-	(57,118)	57,118	-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 676,471	\$ 792,825	\$ 20,980	\$ 18,507	\$ 23,234	\$ 90,094	\$ 1,622,111		
114 年 度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676,471	\$ 792,825	\$ 20,980	\$ 18,507	\$ 23,234	\$ 90,094	\$ 1,622,111		
本期淨利	-	-	-	-	-	137,009	137,00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103	2,10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39,112	139,112		
民國 11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9,009	(9,009)	-		
現金股利 六(十六)	-	-	-	-	-	(50,735)	(50,735)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 676,471	\$ 792,825	\$ 20,980	\$ 18,507	\$ 32,243	\$ 169,462	\$ 1,710,488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謝永昌



經理人：黃寶文



會計主管：鈴木德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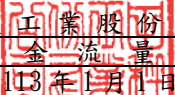


晟田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4 年 度	113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68,733	\$ 105,98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	六(二)(二十)		
失		1,467	5,354
折舊費用	六(五)(六)		
	(二十二)	189,151	218,526
攤銷費用	六(七)(二十二)	4,434	3,195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一)	36,020	32,395
利息收入	六(十八)	(23,639)	(31,211)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二十)	-	(1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合約資產—流動		(32,389)	390
應收票據		(1,136)	28,682
應收帳款		19,639	(203,672)
其他應收款		(171)	(695)
存貨		(92,208)	(38,886)
預付款項		7,971	(22,590)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544	(1,746)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2,238)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	(202)
應付帳款		7,524	(40,197)
其他應付款		34,216	18,570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49)	971
長期遞延收入		-	40,764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2,324)	(3,99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15,445	111,617
收取之利息		23,639	31,211
支付之利息		(36,105)	(31,185)
退還之所得稅		2,788	605
支付之所得稅		(9,321)	(2,91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96,446</u>	<u>109,338</u>

(續次頁)


晟田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4 年 度	113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51,377)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931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328,729	(30,87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減少(增加)	2,969	(4,557)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五) (67,853)	(57,59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六(二十五) 13	-
取得無形資產	六(七) (657)	(1,714)
預付設備款增加	(7,149)	(12,256)
存出保證金減少	1,126	-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增加	(4,239)	(2,41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254,870</u>	<u>(160,785)</u>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六(二十六) (179,000)	140,0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六(二十六) (50,500)	(50,000)
發行公司債	六(二十六) -	700,000
償還公司債	六(二十六) -	(600,000)
舉借長期借款	六(二十六) 50,000	27,500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六) (120,902)	(158,597)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六) (13,022)	(12,841)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六) (50,735)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u>(364,159)</u>	<u>46,062</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87,157	(5,38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317,861</u>	<u>323,246</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505,018</u>	<u>\$ 317,861</u>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謝永昌



經理人：黃寶文



會計主管：鈴木德龍



晟田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晟田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80 年 8 月 15 日奉准設立，並於民國 93 年 7 月 12 日為合併基準日申請與鎂家能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合併，本公司為存續公司。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機械設備、航空器及一般儀器製造業。本公司股票於民國 103 年 7 月 22 日起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5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4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114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5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的合約」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民國115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註)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貨幣」	民國116年1月1日

註：金管會於民國 114 年 9 月 25 日之新聞稿中宣布公開發行公司將於民國 117 年度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以下簡稱 IFRS 18)；另企業如有提前適用 IFRS 18 之需求，亦得於金管會認可 IFRS 18 後，選擇提前適用 IFRS 18 規定。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並更新綜合損益表之架構，及新增管理績效衡量之揭露，並強化運用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之彙總及細分原則。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外，本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值，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參閱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 12 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 12 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於報導期間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具有將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 12 個月之權利者。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七)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八)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值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年~50年
機器設備	2年~20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2年~15年
其他設備	2年~5年

本公司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為廠房，係按 35 年及 50 年提列折舊。

(十三)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為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四)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並按其估計效益年數 2 年~10 年採平均法攤銷。

(十五)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六) 借款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七)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八) 應付普通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普通應付公司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於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十九)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則不予認列。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二)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三)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二十四)收入認列

1. 銷貨收入

本公司主要係製造並銷售航空器零組件、機械設備零組件及一般儀器零組件等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已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依約定條件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之使用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勞務收入

本公司提供航太產品加工服務。勞務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依產品完工程度認列為收入及合約資產。完工程度係依資產負債表日止已完成之製程發生之機器時數占總製程估計機器時數為基礎決定。本公司依合約約定完成出貨，且客戶同意後開立帳單，故於提供服務時係認列合約資產，待客戶同意本公司開立帳單時轉列應收帳款。

(二十五)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二十六)補助款

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公司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有關之補助，認列為非流動負債，於資產耐用年限內透過折舊費用及攤銷費用之減少將補助認列於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值及假

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值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參閱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本公司編製本財務報告時，於採用會計政策之過程中已運用其判斷作決定，惟所運用之判斷程度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影響並非重大。

(二) 重要會計估計值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存貨去化狀況推算而得，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519,845。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45	\$ 5,12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05,415	240,614
定期存款	199,458	72,127
	<u>\$ 505,018</u>	<u>\$ 317,861</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截至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分別為 \$42,675 及 \$192,072；其利息收入認列於銀行存款利息收入項下，請參閱附註六、(十八)。

3. 有關本公司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項</u>	<u>目</u>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51,388	\$ 51,388
評價調整		(8,763)	(5,365)
		<u>\$ 42,625</u>	<u>\$ 46,023</u>

1.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認列之淨損失分別為\$1,467 及\$5,354。
2.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2,141	\$ 1,005
應收帳款	\$ 420,269	\$ 439,908
減：備抵損失	(1,703)	(1,703)
	<u>\$ 418,566</u>	<u>\$ 438,205</u>

1.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未逾期	\$ 2,141	\$ 417,490	\$ 1,005	\$ 407,810
1-30天	-	2,746	-	32,093
31-90天	-	33	-	5
91天以上	-	-	-	-
	<u>\$ 2,141</u>	<u>\$ 420,269</u>	<u>\$ 1,005</u>	<u>\$ 439,908</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餘額為\$265,923。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票據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2,141 及\$1,005；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帳款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418,566 及\$438,205。
4. 相關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二、(二)。
5.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四) 存貨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原料	\$ 153,755	\$ 128,916
物料	48,419	56,708
在製品	134,309	114,445
製成品	183,362	127,568
	<u>\$ 519,845</u>	<u>\$ 427,637</u>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229,080	\$ 1,163,808
存貨報廢損失	13,944	19,079
回升利益(註)	(1,113)	(24,616)
其他	26,212	43,737
	<u>\$ 1,268,123</u>	<u>\$ 1,202,008</u>

註：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因存貨去化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銷貨成本減少。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帳面金額資訊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房屋及建築	\$ 849,414	\$ 880,707
機器設備	507,520	578,628
運輸設備	821	-
辦公設備	5,674	4,586
其他設備	3,006	416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38,176	9,886
	<u>\$ 1,404,611</u>	<u>\$ 1,474,223</u>

2. 本期變動情形如下：

114年度

	<u>期初餘額</u>	<u>增添</u>	<u>處分</u>	<u>移轉</u>	<u>期末餘額</u>
<u>成 本</u>					
房屋及建築	\$ 1,314,200	\$ 1,331	\$ -	\$ 8,549	\$ 1,324,080
機器設備	3,019,985	58,215	(162)	3,693	3,081,731
運輸設備	4,506	915	(645)	-	4,776
辦公設備	23,893	3,031	-	-	26,924
其他設備	1,678	3,622	(21)	-	5,279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9,886	38,176	-	(9,886)	38,176
	<u>\$ 4,374,148</u>	<u>\$ 105,290</u>	<u>(\$ 828)</u>	<u>\$ 2,356</u>	<u>\$ 4,480,966</u>
<u>累計折舊</u>					
房屋及建築	(\$ 433,493)	(\$ 41,173)	\$ -	\$ -	(\$ 474,666)
機器設備	(2,441,357)	(133,016)	162	-	(2,574,211)
運輸設備	(4,506)	(94)	645	-	(3,955)
辦公設備	(19,307)	(1,943)	-	-	(21,250)
其他設備	(1,262)	(1,032)	21	-	(2,273)
	<u>(\$ 2,899,925)</u>	<u>(\$ 177,258)</u>	<u>\$ 828</u>	<u>\$ -</u>	<u>(\$ 3,076,355)</u>
	<u>\$ 1,474,223</u>				<u>\$ 1,404,611</u>

113年度

	期初餘額	增添	處分	移轉	期末餘額
成 本					
房屋及建築	\$ 1,313,727	\$ 473	\$ -	\$ -	\$ 1,314,200
機器設備	2,974,666	25,382	(1,100)	21,037	3,019,985
運輸設備	5,019	-	(513)	-	4,506
辦公設備	21,225	2,764	(96)	-	23,893
其他設備	1,376	302	-	-	1,678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23,675	7,546	-	(21,335)	9,886
	<u>\$ 4,339,688</u>	<u>\$ 36,467</u>	<u>(\$ 1,709)</u>	<u>(\$ 298)</u>	<u>\$ 4,374,148</u>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386,568)	(\$ 46,925)	\$ -	\$ -	(\$ 433,493)
機器設備	(2,286,497)	(155,960)	1,100	-	(2,441,357)
運輸設備	(4,788)	(231)	513	-	(4,506)
辦公設備	(17,782)	(1,621)	96	-	(19,307)
其他設備	(1,017)	(245)	-	-	(1,262)
	<u>(\$ 2,696,652)</u>	<u>(\$ 204,982)</u>	<u>\$ 1,709</u>	<u>\$ -</u>	<u>(\$ 2,899,925)</u>
	<u>\$ 1,643,036</u>				<u>\$ 1,474,223</u>

3.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非屬營業租賃之資產。
4. 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皆無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事。
5.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6. 屬專案補助所購置之設備成本\$36,989，依該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平均認列減少折舊費用，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折舊減少金額分別為\$3,414及\$1,763。截至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該專案補助而尚未分攤之遞延收入分別為\$37,087及\$40,501。

(六)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為土地，租賃合約之期間分別介於民國 96 年到 127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及轉租或轉借他人使用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土地	<u>\$ 410,703</u>	<u>\$ 426,010</u>
	114年度	113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土地	<u>\$ 15,307</u>	<u>\$ 15,307</u>

3. 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使用權資產因合約租金調整而增添之金額分別為\$0及\$21,842。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6,149	\$ 6,331
屬短期租賃合約或低價值 資產租賃之費用	1,276	1,820

5. 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20,447 及 \$20,992。

6. 租賃延長之選擇權

(1) 本公司租賃合約中屬土地類型之租賃標的，皆包含了本公司可行使之延長選擇權。

(2) 本公司於決定租賃期間時，係將所有行使延長選擇權會產生經濟誘因的事實和情況納入考量。當發生對行使延長選擇權之評估的重大事件發生時，則租賃期間將重新估計。

(七) 無形資產

1. 帳面金額資訊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電腦軟體	<u>\$ 1,696</u>	<u>\$ 2,947</u>

2. 本期變動情形如下：

114年度

	<u>期初餘額</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攤銷</u>	<u>期末餘額</u>
電腦軟體	<u>\$ 2,947</u>	<u>\$ 657</u>	<u>(\$ 1,908)</u>	<u>\$ 1,696</u>

113年度

	<u>期初餘額</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攤銷</u>	<u>期末餘額</u>
電腦軟體	<u>\$ 2,848</u>	<u>\$ 1,714</u>	<u>(\$ 1,615)</u>	<u>\$ 2,947</u>

3. 無形資產之攤銷明細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營業成本	\$ 1,600	\$ 1,019
推銷費用	11	4
管理費用	50	364
研究發展費用	247	228
	<u>\$ 1,908</u>	<u>\$ 1,615</u>

(八)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銀行信用借款	\$ 80,000	\$ 210,000
銀行擔保借款	276,000	325,000
	<u>\$ 356,000</u>	<u>\$ 535,000</u>
利率區間	<u>0.95%~2.10%</u>	<u>1.93%~2.04%</u>

1. 本公司銀行借款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參閱附註六、(二十一)。

2. 上列短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九) 應付短期票券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商業本票	\$ 79,500	\$ 130,000
利率區間	<u>1.67%</u>	<u>1.97%~2.04%</u>

1. 上述應付短期票券係由票券公司等金融機構保證發行，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均無開立保證票據之情事。

2. 上列應付短期票券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十) 其他應付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年終獎金	\$ 105,823	\$ 78,213
應付設備款	50,295	12,665
應付普通公司債利息	2,240	2,240
其他	48,800	42,279
	<u>\$ 207,158</u>	<u>\$ 135,397</u>

(十一) 應付公司債

項 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 700,000	\$ 700,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	-
	700,000	70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
	<u>\$ 700,000</u>	<u>\$ 700,000</u>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10 月 14 日以面額發行民國 113 年度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700,000，其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1. 發行總額：\$700,000。

2. 發行價格：按票面金額發行，每張 \$1,000。

3. 票面利率：1.92%。

4. 付息方式：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5. 還本方式：到期一次還本。

6. 發行期間：3 年(自民國 113 年 10 月 14 日起至民國 116 年 10 月 14 日止)。

7. 擔保方式：由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依委任契約履行公司債保證。

8. 受託銀行：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十二)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銀行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45,301	\$ 216,180
銀行擔保借款— 信保基金	53,831	53,854
	199,132	270,034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65,338)	(115,505)
	\$ 133,794	\$ 154,529
到期日區間	115.3~124.7	114.1~124.7
利率區間	2.15%~2.42%	1.43%~2.41%

1. 本公司銀行借款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參閱附註六、(二十一)。

2. 上列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十三)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二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即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9,168)	(\$ 67,86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74,035	65,538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	\$ 4,867	(\$ 2,324)

(3)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資產(負債)
114年			
1月1日餘額	(\$ 67,862)	\$ 65,538	(\$ 2,324)
當期服務成本	(158)	-	(158)
利息(費用)收入	(1,085)	1,049	(36)
	(69,105)	66,587	(2,518)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不包括包含於利息 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3,441	3,441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	-	-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1,335)	-	(1,335)
經驗調整	523	-	523
	(812)	3,441	2,629
提撥退休基金	-	4,756	4,756
支付退休金	749	(749)	-
12月31日餘額	(\$ 69,168)	\$ 74,035	\$ 4,867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13年			
1月1日餘額	(\$ 69,638)	\$ 56,837	(\$ 12,801)
當期服務成本	(162)	-	(162)
利息(費用)收入	(836)	682	(154)
	(70,636)	57,519	(13,117)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不包括包含於利息 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3,704	3,704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	-	-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1,978	-	1,978
經驗調整	796	-	796
	2,774	3,704	6,478
提撥退休基金	-	4,315	4,315
支付退休金	-	-	-
12月31日餘額	(\$ 67,862)	\$ 65,538	(\$ 2,324)

-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折現率	<u>1.3%</u>	<u>1.6%</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2.0%</u>	<u>2.0%</u>

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六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u>折現率</u>		<u>未來薪資增加率</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114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116)	\$ 1,152	\$ 1,002	(\$ 977)
113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184)	\$ 1,224	\$ 1,080	(\$ 1,052)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 (6) 本公司於民國115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5,048。
- (7) 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7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20,244
2~5年		12,775
6年以上		<u>42,561</u>
	<u>\$</u>	<u>75,580</u>

2.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本公司依該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5,190 及 \$14,868。

(十四)股本

1.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總額 \$3,000,000，實收資本額為 \$676,471，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
2.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均為 67,647 仟股。

(十五)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 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六)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依法提撥 10% 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相關法令或主管機關之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餘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分派股息及紅利、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如以現金之方式為之，依法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採剩餘股利政策，並以現金股利與股票股利搭配方式發放，將就前項當年度提列後之餘額提撥百分之十以上分派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股利分派總額百分之十。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 之部分為限。
4. 民國 113 年 6 月 12 日經股東會決議對民國 112 年度之虧損撥補議案，以法定盈餘公積 \$57,118 彌補公司虧損。
5. 民國 114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決議對民國 113 年度之盈餘分派每股現金股利新台幣 0.75 元，股利總計 \$50,735，並於民國 114 年 6 月 11 日報告股東會。

6. 民國 115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對民國 114 年度之盈餘分派每股現金股利新台幣 1.4 元，股利總計\$94,706。

(十七) 營業收入

1. 本公司之營業收入均為客戶合約收入。客戶合約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及提供隨時間逐步移轉之產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地理區域：

	<u>台灣</u>	<u>日本</u>	<u>其他</u>	<u>合計</u>
114年度				
部門收入(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航太收入	\$ 733,986	\$ 160,099	\$ 228,633	\$ 1,122,718
非航太收入	<u>465,948</u>	<u>48,644</u>	<u>6,700</u>	<u>521,292</u>
	<u>\$ 1,199,934</u>	<u>\$ 208,743</u>	<u>\$ 235,333</u>	<u>\$ 1,644,010</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219,177	\$ 131,050	\$ 225,352	\$ 575,579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u>980,757</u>	<u>77,693</u>	<u>9,981</u>	<u>1,068,431</u>
	<u>\$ 1,199,934</u>	<u>\$ 208,743</u>	<u>\$ 235,333</u>	<u>\$ 1,644,010</u>
	<u>台灣</u>	<u>日本</u>	<u>其他</u>	<u>合計</u>
113年度				
部門收入(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航太收入	\$ 706,704	\$ 144,535	\$ 211,876	\$ 1,063,115
非航太收入	<u>251,194</u>	<u>89,284</u>	<u>12,912</u>	<u>353,390</u>
	<u>\$ 957,898</u>	<u>\$ 233,819</u>	<u>\$ 224,788</u>	<u>\$ 1,416,505</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180,651	\$ 181,994	\$ 209,907	\$ 572,552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u>777,247</u>	<u>51,825</u>	<u>14,881</u>	<u>843,953</u>
	<u>\$ 957,898</u>	<u>\$ 233,819</u>	<u>\$ 224,788</u>	<u>\$ 1,416,505</u>

2. 合約資產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113年1月1日</u>
合約資產			
— 產品加工合約	<u>\$ 80,389</u>	<u>\$ 48,000</u>	<u>\$ 48,390</u>

(十八) 利息收入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銀行存款利息	\$ 20,627	\$ 25,285
其他利息收入	<u>3,012</u>	<u>5,926</u>
	<u>\$ 23,639</u>	<u>\$ 31,211</u>

(十九) 其他收入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其他收入—其他	\$ 5,932	\$ 16,429

(二十)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 45,046)	\$ 36,61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淨損失	(1,467)	(5,354)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利益	-	13
	<u>(\$ 46,513)</u>	<u>\$ 31,278</u>

(二十一) 財務成本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16,431	\$ 19,924
租賃負債	6,149	6,331
公司債	13,440	6,140
	<u>\$ 36,020</u>	<u>\$ 32,395</u>

(二十二)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u>屬於營業 成本者</u>	<u>屬於營業 費用者</u>	<u>合計</u>	<u>屬於營業 成本者</u>	<u>屬於營業 費用者</u>	<u>合計</u>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393,538	\$ 73,135	\$ 466,673	\$ 340,095	\$ 70,299	\$ 410,394
勞健保費用	36,555	6,713	43,268	32,216	6,305	38,521
退休金費用	12,139	3,245	15,384	11,960	3,224	15,184
董事酬金	-	1,122	1,122	-	1,207	1,20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010	645	5,655	2,640	408	3,048
	<u>\$ 447,242</u>	<u>\$ 84,860</u>	<u>\$ 532,102</u>	<u>\$ 386,911</u>	<u>\$ 81,443</u>	<u>\$ 468,354</u>
折舊費用	<u>\$ 183,773</u>	<u>\$ 5,378</u>	<u>\$ 189,151</u>	<u>\$ 212,908</u>	<u>\$ 5,618</u>	<u>\$ 218,526</u>
攤銷費用	<u>\$ 3,811</u>	<u>\$ 623</u>	<u>\$ 4,434</u>	<u>\$ 2,482</u>	<u>\$ 713</u>	<u>\$ 3,195</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且其中(不低於)80%提撥為分派予基層員工之酬勞，及不高於1%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含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 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704及\$1,071，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均為\$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

民國 114 年度係依當年度之獲利狀況，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估列基礎。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3 年度員工酬勞\$1,071，與民國 113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29,661	\$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		
估數	<u>5,525</u>	<u>(3)</u>
當期所得稅總額	<u>35,186</u>	<u>(3)</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		
及迴轉	<u>(3,462)</u>	<u>21,072</u>
所得稅費用	<u>\$ 31,724</u>	<u>\$ 21,069</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u>\$ 526</u>	<u>\$ 1,296</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	\$ 33,747	\$ 21,196
之所得稅		
按稅法規定調整認列項目		
影響數	<u>(12,112)</u>	<u>(17,895)</u>
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	4,564	17,771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u>5,525</u>	<u>(3)</u>
所得稅費用	<u>\$ 31,724</u>	<u>\$ 21,069</u>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如下：

114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	\$ 22,994	(\$ 223)	\$ -	\$ 22,771
呆帳超限	86	-	-	86
退休金成本	464	(911)	447	-
未休假獎金	4,847	286	-	5,133
未實現兌換損失	-	5,798	-	5,798
未實現金融資產 評價損失	1,071	293	-	1,364
遞延收入	8,100	(683)	-	7,417
課稅損失	4,564	(4,564)	-	-
	<u>42,126</u>	<u>(4)</u>	<u>447</u>	<u>42,56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退休金成本	-	-	(973)	(973)
未實現兌換利益	(3,466)	3,466	-	-
	<u>(3,466)</u>	<u>3,466</u>	<u>(973)</u>	<u>(973)</u>
	<u>\$ 38,660</u>	<u>\$ 3,462</u>	<u>(\$ 526)</u>	<u>\$ 41,596</u>
113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淨損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	\$ 27,917	(\$ 4,923)	\$ -	\$ 22,994
呆帳超限	86	-	-	86
退休金成本	2,560	(800)	(1,296)	464
未休假獎金	4,319	528	-	4,847
未實現兌換損失	3,811	(3,811)	-	-
未實現金融資產 評價損失	-	1,071	-	1,071
遞延收入	-	8,100	-	8,100
課稅損失	22,335	(17,771)	-	4,564
	<u>61,028</u>	<u>(17,606)</u>	<u>(1,296)</u>	<u>42,126</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3,466)	-	(3,466)
	<u>\$ 61,028</u>	<u>(\$ 21,072)</u>	<u>(\$ 1,296)</u>	<u>\$ 38,660</u>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事。

113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112年度(申報數)	\$ 22,820	\$ -	民國122年度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12 年度，尚無稅務行政救濟之情事。

(二十四) 每股盈餘

	114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37,009	67,647	\$ 2.03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37,009	67,64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47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37,009	67,694	\$ 2.02
	113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84,912	67,647	\$ 1.26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84,912	67,64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31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84,912	67,678	\$ 1.25

(二十五)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4年度	113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5,290	\$ 36,467
加：期初應付票據	8,610	20,752
期初其他應付款	12,665	21,953
減：期末應付票據	(8,417)	(8,610)
期末其他應付款	(50,295)	(12,665)
期初其他應付款迴轉數	-	(298)
本期支付現金	<u>\$ 67,853</u>	<u>\$ 57,599</u>

2. 僅有部分現金收取之投資活動：

	114年度	113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 -
加：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	-	13
加：期初其他應收款	13	-
減：期末其他應收款	-	(1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現金收取數	<u>\$ 13</u>	<u>\$ -</u>

3.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114年度	113年度
預付設備款轉列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	<u>\$ 2,356</u>	<u>\$ -</u>

(二十六)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14年1月1日	籌資現金 流量之變動	其他非現金 之變動	114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535,000	(\$ 179,000)	\$ -	\$ 356,000
應付短期票券	130,000	(50,500)	-	79,500
應付公司債	700,000	-	-	700,000
長期借款	270,034	(70,902)	-	199,132
租賃負債	441,084	(13,022)	-	428,062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u>\$ 2,076,118</u>	<u>(\$ 313,424)</u>	<u>\$ -</u>	<u>\$ 1,762,694</u>

	113年1月1日	籌資現金 流量之變動	其他非現金 之變動	113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395,000	\$ 140,000	\$ -	\$ 535,000
應付短期票券	180,000	(50,000)	-	130,000
應付公司債	600,000	100,000	-	700,000
長期借款	401,131	(131,097)	-	270,034
租賃負債(註)	432,083	(12,841)	21,842	441,084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u>\$ 2,008,214</u>	<u>\$ 46,062</u>	<u>\$ 21,842</u>	<u>\$ 2,076,118</u>

註：其他非現金之變動為租賃負債因合約租金調整而增加。

七、關係人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2,178	\$ 12,528
退職後福利	197	197
	<u>\$ 12,375</u>	<u>\$ 12,725</u>

短期員工福利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各種獎金及獎勵金等。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質押活期及定期存款 (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 226,885	\$ 406,217	短期借款、長期借 款、普通公司債 、應付短期票券
債務證券 (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3,093	-	短期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81,678	1,051,101	長期借款、普通公 司債
	<u>\$ 1,241,656</u>	<u>\$ 1,457,318</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

(二)承諾事項

已簽約但尚未實際支付之設備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95,185</u>	<u>\$ 45,942</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由於本公司須維持支應擴建與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資本，因此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十二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及債務償還等需求。本公司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之計算為總借款（包括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扣除現金。資本總額之計算為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加上債務淨額。

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度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13 年度相同，均係致力平衡整體資本結構。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總借款	\$ 1,334,632	\$ 1,635,034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505,018)	(317,861)
債務淨額	829,614	1,317,173
總權益	1,710,488	1,622,111
總資本	<u>\$ 2,540,102</u>	<u>\$ 2,939,284</u>
負債資本比率	<u>33%</u>	<u>45%</u>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 42,625</u>	<u>\$ 46,023</u>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05,018	\$ 317,86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69,560	598,289
應收票據	2,141	1,005
應收帳款	418,566	438,205
其他應收款	4,612	4,45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8,863	71,832
存出保證金	432	1,558
	<u>\$ 1,269,192</u>	<u>\$ 1,433,204</u>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56,000	\$ 535,000
應付短期票券	79,500	130,000
應付票據	9,317	9,510
應付帳款	78,573	71,049
其他應付款	207,158	135,397
應付公司債	700,000	700,000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99,132	270,034
	<u>\$ 1,629,680</u>	<u>\$ 1,850,990</u>
租賃負債	<u>\$ 428,062</u>	<u>\$ 441,084</u>

2. 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管理當局為能有效控管及降低財務風險，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 本公司營運活動涉及跨國係以外幣進行交易，因此產生外幣匯率風險。

B.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4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6,220	31.43	\$ 509,795
日幣：新台幣	1,650,265	0.20	330,053
113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2,760	32.79	\$ 746,300
日幣：新台幣	1,546,871	0.21	324,84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83	32.79	12,559

C.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失)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45,046)及\$ 36,619。

D.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4年度				
敏感度分析				
	帳面金額 (新台幣)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509,795	4%	\$ 20,392	\$ -
日幣：新台幣	330,053	4%	13,202	-

	帳面金額 (新台幣)	113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746,300	7%	\$ 52,241	\$ -
日幣：新台幣	324,843	3%	9,745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2,559	7%	879	-

價格風險

- A. 本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債務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債務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開放型基金，此等債務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債務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之稅前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426及\$460。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使公司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於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主要為新台幣計價。
- B. 本公司之借款係採攤銷後成本衡量，依據合約約定每年利率會重新訂價，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未來市場利率變動之風險。
- C. 當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0.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555及\$805，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 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B. 為維持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品質，本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

個別客戶之風險評估係考量包含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本公司亦會在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C.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D.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E. 本公司用以判定金融資產為信用損失之指標如下：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F. 本公司按授信條件對客戶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損失率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G. 本公司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公司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

H. 本公司係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歷史信用損失經驗並考量前瞻性調整建立損失率，以估計備抵損失，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預期損失率如下：

	<u>未逾期</u>	<u>逾期1-30天</u>	<u>逾期31-90天</u>	<u>逾期91天以上</u>
<u>114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64%	0.80%	0.97%~1.13%	100.00%
	<u>未逾期</u>	<u>逾期1-30天</u>	<u>逾期31-90天</u>	<u>逾期91天以上</u>
<u>113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10%	0.50%	1.00%	100.00%

I.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4年		113年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1月1日	\$	1,703	\$	1,703
提列減損損失		-		-
12月31日	\$	1,703	\$	1,703

(3) 流動性風險

A. 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銀行存款以及足夠之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公司具有充足之財務彈性。

B.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14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357,291	\$ -	\$ -
應付短期票券	79,500	-	-
應付票據	9,317	-	-
應付帳款	78,573	-	-
其他應付款	207,158	-	-
租賃負債	19,172	19,172	480,155
應付公司債	13,440	713,440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68,983	48,466	93,676
		113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536,778	\$ -	\$ -
應付短期票券	130,000	-	-
應付票據	9,510	-	-
應付帳款	71,049	-	-
其他應付款	135,397	-	-
租賃負債	19,172	19,125	499,373
應付公司債	13,440	13,440	713,440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20,150	51,746	113,428

C.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受益憑證之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租賃負債、應付普通公司債及長期借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4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復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42,625	\$ -	\$ -	\$ 42,625
113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復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46,023	\$ -	\$ -	\$ 46,023

(2)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開放型基金
市場報價	淨值

4. 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事。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事。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一。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6.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此情事。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無。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主要係加工或製造並銷售航空器零組件、機械設備零組件及一般儀器零組件等相關產品，主要營運決策者係以公司整體營運成果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公司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公司為單一應報導部門，本公司營運決策者根據財務報告評估營運部門的表現。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與財務報告附註四所述之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三)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請參閱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四)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航空器零組件、機械設備零組件及一般儀器零組件等相關產品之加工及銷售，收入餘額明細組成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航太收入	\$ 1,122,718	\$ 1,063,115
非航太收入	521,292	353,390
	<u>\$ 1,644,010</u>	<u>\$ 1,416,505</u>

(五)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u>收入</u>	<u>非流動資產</u>	<u>收入</u>	<u>非流動資產</u>
台灣	\$ 1,199,934	\$ 1,838,354	\$ 957,898	\$ 1,918,018
日本	208,743	-	233,819	-
其他	235,333	-	224,788	-
	<u>\$ 1,644,010</u>	<u>\$ 1,838,354</u>	<u>\$ 1,416,505</u>	<u>\$ 1,918,018</u>

(六) 重要客戶資訊

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u>客 戶</u>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u>金 額</u>	<u>佔銷貨淨額 百分比</u>	<u>金 額</u>	<u>佔銷貨淨額 百分比</u>
甲公司	\$ 614,211	37	\$ 583,728	41
E公司	373,342	23	180,117	13
乙公司	162,649	10	173,105	12
	<u>\$ 1,150,202</u>	<u>70</u>	<u>\$ 936,950</u>	<u>66</u>

(以下空白)

晟田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庫存現金		\$ 145
支票存款		9
活期存款－新台幣存款		119,136
－美金存款	USD 1,559仟元，匯率31.43	49,013
－日幣存款	JPY 683,553仟元，匯率0.2008	137,257
約當現金－美金定期存款	USD 5,260仟元，匯率31.43 利率：3.95%~4.03%	
	到期日：民國115年1月至115年3月	165,322
－日幣定期存款	JPY 170,000仟元，匯率0.2008 利率：0.05%	
	到期日：民國115年1月	34,136
		<u> \$ 505,018</u>

晟田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總 額	利 率	帳 面 金 額	累 計 減 損	備 註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定期存款	NTD 2,200仟元	1.64%	\$ 2,200	\$ -	質押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定期存款	JPY 24,000仟元	0.37%	4,819	-	質押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定期存款	JPY 56,000仟元	0.15%	11,245	-	
臺灣銀行定期存款	USD 4,000仟元	3.50%	125,720	-	質押
臺灣銀行定期存款	USD 1,000仟元	3.98%	31,430	-	
臺灣銀行活期存款	JPY 18,856仟元	0.03%	3,786	-	質押
聯邦商業銀行定期存款	JPY 250,000仟元	0.05%	50,200	-	質押
聯邦商業銀行定期存款	JPY 140,000仟元	0.05%	28,112	-	質押
聯邦商業銀行定期存款	JPY 50,000仟元	0.05%	10,040	-	質押
聯邦商業銀行定期存款	JPY 10,000仟元	0.05%	2,008	-	質押
			\$ 269,560		

晟田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淨額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 戶 名 稱</u>	<u>摘 要</u>	<u>金 額</u>	<u>備 註</u>
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客帳	\$ 171,293	
E公司	應收客帳	131,753	
Safran Landing Systems Suzhou Co., Ltd.	應收客帳	24,559	
其他(零星未超過5%)	應收客帳	<u>92,664</u>	
		420,269	
減：備抵損失		(<u>1,703</u>)	
		<u>\$ 418,566</u>	

晟田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u>成</u>	<u>本</u>	<u>淨變現價值</u>		
原	料			\$	164,369	\$	189,454	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物	料				55,540		54,262	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在	製				154,828		185,330	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製	成				258,965		270,995	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633,702	\$	700,041	
減：	備	抵	存		(113,857)			
					\$		519,845	

晟田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五)。

晟田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五)。有關折舊方法及耐用年限，請另參閱附註四、(十二)之說明。

晟田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成本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備 註
土地	\$ 504,940	\$ -	\$ -	\$ 504,940	

晟田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備 註
土地	\$ 78,930	\$ 15,307	\$ -	\$ 94,237	

晟田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借 款 種 類	說 明	期 末 餘 額	契 約 期 限	利 率 區 間	融 資 額 度	抵 押 或 擔 保	備 註
擔保借款	永豐商業銀行	\$ 50,000	114.12~115.1	2.01%	\$ 50,000	註1	
擔保借款	臺灣銀行	50,000	114.9~115.8	1.95%	180,000	註1	註2
擔保借款	臺灣銀行	50,000	114.9~115.8	1.95%	180,000	註1	註2
擔保借款	臺灣銀行	20,000	114.9~115.8	2.10%	180,000	註1	註2
擔保借款	臺灣銀行	40,000	114.9~115.8	1.95%	180,000	註1	註2
擔保借款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40,000	114.11~115.11	2.01%	80,000	註1	
信用借款	中國輸出入銀行	50,000	114.4~115.4	0.95%	80,000	無	註2
信用借款	中國輸出入銀行	30,000	114.4~115.4	0.95%	80,000	無	註2
擔保借款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26,000	114.3~115.3	1.87%	26,000	註1	
		<u>\$ 356,000</u>					

註1：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註2：為共用額度。

晟田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其他應付款」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十)。

晟田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公司債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券名稱	受託人	發行日期	付息日期	利率	金額				償還辦法	擔保情形	
					發行總額	到期清償	期末餘額	未攤銷溢(折)價			帳面金額
113年度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113.10.14	註1	註1	\$ 700,000	\$ -	\$ 700,000	\$ -	\$ 700,000	註1	註2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 700,000			

註1：請參閱附註六、(十一)之說明。

註2：本公司債係委託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擔任保證銀行。

晟田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 權 人	摘 要	期 末 餘 額	契 約 期 限	利 率	融 資 額 度	抵 押 或 擔 保	備 註
台灣銀行	擔保借款	\$ 25,264	100.05~116.05	2.21%	\$ 214,000	房屋及建築	
台灣銀行	擔保借款	88,509	107.07~124.07	2.17%	123,600	房屋及建築	
台灣銀行	擔保借款	3,125	110.03~115.03	2.18%	50,000	信保基金	註
台灣銀行	擔保借款	3,125	110.03~115.03	2.18%	50,000	信保基金	註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16,250	112.02~117.04	2.42%	32,500	機器設備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15,278	113.01~117.04	2.42%	27,500	機器設備	
永豐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1,417	110.05~115.04	2.31%	80,000	信保基金	註
永豐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1,562	110.06~115.05	2.31%	80,000	信保基金	註
玉山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44,602	114.08~117.08	2.15%	50,000	信保基金	
		199,132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65,338)					
		\$ 133,794					

註：為共用額度。

晟田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摘要	租賃期間(註)	折現率	期末餘額	備註
土地	南部科學工業園區土地	96.11.1~147.12.31	1.41%	\$ 166,081	
土地	南部科學工業園區土地	100.4.15~136.9.30	1.41%	56,997	
土地	南部科學工業園區土地	101.6.16~140.5.30	1.41%	49,404	
土地	南部科學工業園區土地	107.2.1~142.12.31	1.41%	123,588	
土地	南部科學工業園區土地	111.8.1~131.7.31	1.45%	31,992	
				\$ 428,062	

註：包含租賃延長之選擇權。

晟田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原料	\$ 142,142
加：本期進料	309,740
在製品轉列原料	33,446
製成品轉列原料	275,656
減：原料轉列製造費用	(19,578)
原料報廢	(12)
其他	(373)
期末原料	(164,369)
本期耗用原料	576,652
期初物料	65,262
加：本期進料	170,818
在製品轉列物料	40,490
其他	57
減：物料轉列製造費用	(215,382)
期末物料	(55,540)
本期耗用物料	5,705
直接人工	336,629
製造費用	774,876
製造成本	1,693,862
加：期初在製品	134,166
減：在製品轉列原料	(33,446)
在製品轉列物料	(40,490)
期末在製品	(154,828)
在製品成本	1,599,264
期初製成品	201,037
加：本期購入	1,217
減：製成品轉列製造費用	(21,889)
製成品轉列原料	(275,656)
製成品報廢	(13,932)
其他	(1,996)
期末製成品	(258,965)
產銷成本	1,229,080
出售下腳收入	(24,147)
存貨報廢損失	13,944
存貨回升利益	(1,113)
存貨賠償損失	4,355
其他	46,004
營業成本	\$ 1,268,123

晟田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折 舊 費 用	\$ 183,773
刀 具 費 用	157,536
水 電 瓦 斯 費	94,683
薪 資 費 用	96,317
託 外 加 工 費 用	60,502
修 繕 費	43,873
其 他 費 用(零星未超過5%)	138,192
	\$ 774,876

晟田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薪資費用	\$	10,246
保全費		3,552
園區管理費		3,139
保險費		2,968
出口費用		2,061
水電瓦斯費		1,935
其他費用(零星未超過5%)		5,426
	<u>\$</u>	<u>29,327</u>

晟田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薪資費用	\$ 35,253
勞務費	6,689
手續費	5,205
水電瓦斯費	5,151
折舊費用	4,299
其他費用(零星未超過5%)	<u>12,335</u>
	<u>\$ 68,932</u>

晟田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本期發生之財務成本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二十一)。

晟田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明細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 本公司已依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故未認列監察人酬勞。
2.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二十二)。另，本公司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之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672人及604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3人；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為\$794及\$777；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為\$697及\$683；平均員工薪資調整變動增加2.05%。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如下：
董監事及經理人係參考同業通常水準，並考慮與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等訂定；本公司員工待遇由勞資雙方議定之，薪資係按其所任工作之繁簡難易、職責輕重及所需專業技能等能等訂定薪級表之標準支給，公司得視年度物價指數波動幅度、公司當時之營運狀況、勞動市場供需狀況、同業薪資水準並參酌員工年度工作表現後，予以適當之調整，各項福利給予需視公司營運狀況分為季、半年、年或不定期給與之。

晟田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4年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註4）
				股數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晟田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TSMC全球有限公司公司債	無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68,863	-	\$ 68,863	提供借款質押擔保 \$ 33,093
	2621. JT-iShares20年期以上美國公債匯率避險指數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	42,625	-	42,625	-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有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社團法人高雄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高市財證字第 1150022 號

會員姓名： (1) 吳建志

副簽證會計師名稱： (2) 王國華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高雄市新興區民族二路95號22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03932533

事務所電話： (07)23731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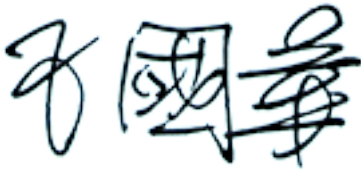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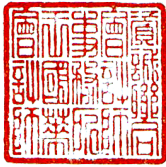
委託人統一編號： 86263092

會員證書字號： (1) 高市會證字第 0919 號

(2) 高市會證字第 0400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晟田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4 年度 (自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